



西華大學

采购国产设备增值税退税
导引服务手册

目 录

一、采购国产设备退税条件

1. 政策依据
2. 政策核心
3. 退税主体
4. 退税范围
5. 执行期间

二、采购国产设备退税项目内容

1. 资料清单
2. 项目流程

三、采购国产设备退税对供应商要求

1. 发票要求
2. 合同要求
3. 供应商选取
4. 后续管理

一、采购国产设备退税条件

1. 政策依据

(1) 财政部 商务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91 号《关于继续执行研发机构采购设备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2)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8 号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发布《研发机构采购国产设备增值税退税管理办法》的公告。

2. 政策内容

为了鼓励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促进科技进步，继续对内资研发机构和外资研发中心采购国产设备全额退还增值税。

3. 退税主体

(1)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财政部、海关总署和税务总局核定的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2) 科技部会同财政部、海关总署和税务总局核定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含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 国家承认学历的实施专科及以上高等学历教育的高等学校（以教育部门门户网站公布名单为准）。

4. 退税范围

文件所称“国产设备”指中国境内生产销售的为实验室教学科研和技术开发提供必要条件的实验设备、装置和器械，主要分为四大类：（一）实验环境方面设备；（二）样品制备设备和装置；（三）

实验室专用设备；（四）计算机工作站，中型、大型计算机等。

5. 执行期间

税收政策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具体从内资研发机构和外资研发中心取得退税资格的次月 1 日起执行。

二、采购国产设备退税项目内容

1. 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提供部门	备注
1	资质证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证书等）	学校	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资产清单	国资处	电子表单
3	操作年固定资产盘点表	财务处	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操作年财务处固定资产明细账	财务处	电子表单
5	操作年发票清单	财务处	电子表单
6	设备采购合同	国资处	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7	发票	财务处	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 项目流程

- （1）主管税局备案，取得退税资格；
- （2）符合条件的设备分类筛选、整理资产清单；
- （3）增值税发票认证并核算；
- （4）增值税退税申报；
- （5）增值税退税资料整理报送主管税局受理；
- （6）主管税局实地核查，解答税局疑问；
- （7）主管税局等部门沟通审批；
- （8）成功退税，退税款到达账户；

(9) 协助税局进行发函工作，并对发函异议项向税局进行补充说明并解释；

三、采购国产设备退税项目对供应商要求

1. 采购的设备为国产设备的情况下，要求供应商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021年6月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8号》中规定，开具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22日前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可以申请退税，除此之外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才可以申请退税，因此要注意向供应商要求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采购的设备为国产设备的情况下，对合同要求

国产设备退税以发票票面为基础依据，所以在后期合同签订时，注意明确产品的名称、型号及生产厂商；收取发票时，确保票面所有信息与合同一致；货物验收时，确保各项单据信息相符；

3. 采购的设备为国产设备的情况下，对供应商要求

国产设备退税中，税务局发函过程中，涉及对货物的生产环节及性能情况了解，所以建议后期采购时了解供应商是否为生产商，并且注意在双方达成合作后，注意资料留存，包括采购合同、物流运输信息（详细物流截图及物流票据）、验收单等，以备后续发函调查使用。

4. 后续管理

按照文件要求，已退税的设备三年内用途不能变更，否则将追回已退税款。为便于设备查验及后续管理，建议各学院将实验室所用的国产设备明确为科研或教学用途，并在办理资产入库后，贴上统一编码并拍照。